

伊宁市财政局文件

伊市财字[2023]116号

签发人：朱涛



关于拨付 2023 年伊宁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项目的通知

伊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进一步保障城乡居民养老补助工作顺利实施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项目经费 61 万元，支出列【2082602】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功能科目。

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-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

安全性和有效性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、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补助经费拨付表



附表 1

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补助经费拨付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预算单位	功能分类	项目金额	直达资金标识	用途	是否纳入绩效管理
1	伊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【2082602】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	610000	01-中央直达资金	城乡居民养老补助	是